**2019年江苏省第三届中小学生软式棒垒球锦标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江苏省教育厅、江苏省体育局

**二、协办单位**

江苏省学生体育协会中小学校工作委员会、江苏省棒垒球运动协会、扬州市教育局、扬州市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仪征市教育局、仪征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南京市芳草园小学、南京强棒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四、竞赛时间及地点**

时间：2019 年 8月21 日 - 8月25 日（8月21日报到，25 号离会） 地点：江苏仪征

**五、参赛单位**

1. 各市、县（市、区）体育传统项目学校、阳光体育学校，以及开展软式棒垒球运动的学校代表队；
2. U系列公开组，主办单位将根据承办地接待能力，报名队伍的公益性质、该队伍为推动当地棒垒球项目开展所做出的贡献等相关条件，综合安排相应的队伍参赛。

**六、报名条件**

（一）分组与年龄

1. 比赛设普通学校徒手组、手套组（即戴手套打 T 座）、U系列组徒手组、手套组（即戴手套打 T 座）四个大组。每名学生只能报名参加一支队伍，每支参赛队伍只能报名参加一个组别的比赛，不得重复报名。

特别说明：手套组参赛队员自备手套。每个参赛学校或U系列组在每个细分组别中只能有一只参赛队伍，但在不同组别中可以有不同队伍。**如：XX 学校在徒手组小学 1-2 年级组别中只能有一支参赛队伍；但同时可以有小学 3-4 年级组别队伍等。**

1. 普通学校徒手组和U系列徒手组分设如下小组： 小学 1-2 年级（普徒 D 组|U徒 D 组）；

小学 3-4 年级（普徒 C 组|U徒 C 组）； 小学 5-6 年级（普徒 B 组|U徒 B 组）； 初中组（普徒 A 组|U徒 A 组）。

1. 普通学校手套组（即戴手套打 T 座）和U系列组手套组（即戴手套打 T 座）分设如下小组：

小学 3-4 年级（普手 C 组|U手 C 组） 小学 5-6 年级（普手 B 组|U手 B 组） 初中组（普手 A 组|U手 A组）

# 4.普通学校慢投组和U系列组慢投组分设如下小组：

小学 3-4 年级（普抛 B 组|U慢投 B 组）

 小学 5-6 年级（普抛 A 组|U慢投 A 组）

# 5.普通学校快投组（即戴手套打投打球）和U系列组快投组（即戴手套打投打球）分设如下小组：

小学 5-6 年级（普投 B 组|U快投B 组）

#

 初中组（普投 A 组|U快投A 组）

6.年龄限制：

小学 1-2 年级参赛队员须为 2010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在校小学生； 小学 3-4 年级参赛队员须为 2008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在校小学生； 小学 5-6 年级参赛队员须为 2006 年 9月 1 日以后出生的在校小学生； 初中男、女参赛队员须为 2003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的在校初中生；

（二）组别认定依据

参赛队员年龄和就读年级应同时符合上述规定，年龄以身份证为准，就读年级以学籍卡或有学籍号的在校证明为准。认定年级时，队员可认定为本年度所跨两个年级的任何一个年级，即既可认定为上半年所在年级，也可认定为下半年将要升学进入的年级。如涉及转学，则以上半年所在年级为准。

## 如队员年龄和就读年级不能同时符合上述规定，不得报名参赛。

（三）组性别要求

徒手/普徒

小学组队伍比赛时上场 9 名运动员中，任一性别不得少于 3 名

初中组队伍比赛时上场 9 名运动员中，性别不限

慢投/快投组

比赛时上场 9 名运动员中，性别不限

满足以上条件否则不得参赛。

特别说明，如队伍所在学校为专属男校或女校，需提前上报组委会批准参赛。

（四）报名人数

每队限报

运动员最少 13 名，领队 1名，教练员 1名，

运动员最多 16 名，领队 1名，教练员 3名，医生或工作人员 1名

参赛队超编运动员及官员属观摩活动人员，需提前报请且费用按超编人员标准收取，超编人员不得参赛。

（五）运动员报名时须携带二代身份证原件、学籍卡或在校证明，到赛区交组委会审验。

（六）各队全体参赛人员报到时须持有县级以上正规医院出具的无重大疾病（如心脏病等） 体检合格证明。

**七、竞赛办法**

（一）赛制

1. 各小组赛制和名次产生办法将由组委会根据报名情况确定，並可依上屆比賽名次設定種子隊伍
2. 如小组参赛队伍过少，则由组委会安排与年龄相仿的小组合并比赛，分开录取名次。
3. 每场比赛为 5 局或 60 分钟，超过 55 分钟未赛完 5 局的，当局赛完则比赛结束。
4. 在无须决定胜负的比赛中，最后一局终了，双方得分相同时，按平局计算。
5. 弃权队伍判定为 0:45 告负。

（二）规则

采用中国垒球协会修定的 2018年修订版《软式棒垒球规则》。

（三）积分和名次产生办法：

1. 循环赛胜一场得 2 分、平一场得 1 分，负一场得 0 分，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比赛中某队在三局领先 15 分(含)，四局领先 10 分(含)，比赛即时结束；
3. 循环赛中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按下列办法决定名次：

A、如两队积分相等，则依据相互间胜负决定名次，胜者名次列前；如两队之间比赛为

平局，则依据全部比赛失分多少决定名次，失分少者名次列前；如仍相等，则依据全部比赛残垒数决定名次（三垒，二垒，一垒，顺序计算），残垒数多者名次列前；如仍相等，抽签决定名次。

B、如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则依据相互间失分多少决定名次，失分少者名次列前；如仍相等，则依据全部比赛失分多少决定名次，失分少者名次列前；如仍相等，则依据全部比赛残垒数决定名次，残垒数多者名次列前；如仍相等，抽签决定名次。

C、比赛中，如因天气等特殊情况，不能按预定赛程完成全部比赛，己完成的比赛成绩有效。组委会有权根据情况决定后续比赛办法和名次产生方法。

（四）服装

1. 各队必须准备 1 套颜色不同的棒垒球比赛服，并在报名单上注明、号码颜色，上场比赛服装必须统一，上衣印有明显号码，高度不小于 15 厘米。
2. 比赛时，运动员必须穿运动鞋或胶钉鞋；禁止穿钢(铁)钉鞋。
3. 跑垒指导员须统一着棒垒球服装，并与对方服装有明显区别。

**八、技术人员**

（一）技术代表

由主办单位选派。

（二）裁判员

由组委会统一选派。

（三）仲裁委员会

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商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中国垒球协会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

八.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团体奖

1. 前三名颁发奖杯/奖牌/颁发证书

设一、二、三等奖

第 1-4 名一等奖、5-8 名二等奖、9-12 名三等奖，并颁发证书/奖牌

1. 最佳U系列球队奖 各组第一名
2. 优秀团队奖 12 名(限学校组)

（二）个人奖项

1. 最佳教练员奖。获得各组一等奖（1-4 名）队伍的主教练。(限学校组)
2. 优秀教练员奖。获得各组二、三等奖（5-12 名）的主教练。(限学校组)
3. 优秀击球员。每个小组前四名队伍，每队 1 名。
4. 本垒打奖。每个小组不超过 3 名。
5. 优秀运动员奖。每队 1 名。

## 特别说明：若参赛队中有教练员或运动员在比赛期间中出现不遵守赛区规定、弄虚作假、不服从裁判、辱骂对手等赛风赛纪问题的，取消该队参与上述奖项的评选资格。

**九、报名和报到**

（一）参赛报名

1. 各参赛队须于 7月 31 号前将盖章后的正式报名表照片或扫描件、报名表电子版、领队、教练、医生或工作人员照片及参赛队员穿着棒垒球比赛服的半身照片（照片规格：35mmx49mm,大小不低150k），以一支参赛队一个文件压缩包（文件名修改为校名加组别）的形式发送至本次大会报名邮箱：1243883254@qq.com
2. 报名后，运动员资料不得更改。组委会将依报名表所填信息制作比赛秩序册。

（二）报到

1. 时间：2019 年8 月 21 日 12:00~14:00

2. 地点：江苏仪征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砂 17714528547

 邮 箱: 1243883254@qq.com

（四）领队会议

定于8月21日下午15:00 召开领队、教练员会议，届时请准时出席。

 **十、申诉和纪律**

（一）为了端正赛风，严肃赛场纪律，保证公平竞争，文明、干净的比赛，各代表队和全体裁判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中国垒球协会和赛区的各项规定，认真比赛，公正执法；严禁无故弃权、打假赛，如发生上述情况，将按照国家体育总局相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二）在比赛中若发生某队提出抗议，为避免延误整体比赛进程，裁判员有权要求比赛在抗议的情况下继续。比赛结束后，提出抗议队伍的主教练须在《成绩确认单》上签名确认比赛结果，注明比赛结束的时间，写明提出抗议。

（三）凡提出抗议的队伍必须在提出抗议后 30 分钟或在抗议的情况下比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向仲裁委员会提交经领队签字的《抗议报告书》和人民币 3000 元抗议费，由仲裁委员会裁决，如胜诉将抗议费原数退还，如败诉则不予退还。

（四）仲裁委员会在接到队伍抗议后，可随时询问或调查有关队伍和运动员。被仲裁委员 会询问或调查的代表队和运动员必须无条件予以配合。有意回避或拒不接受询问或调查的， 组委会有权取消有关队伍或运动员的比赛成绩，并根据情节给予进一步处理。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一、本规程的解释权属江苏省教育厅和江苏省体育局。**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八日